

三门县城乡融合共富工程-海润街道长湾村异地搬迁安置房

招标文件预公示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三门县城乡融合共富工程-海润街道长湾村异地搬迁安置房已由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以备案形式代码 2207-331022-04-01-881272 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于自筹，招标人为台州市北部湾区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本项目地块位于三门县海润街道 XE-02-01-12 地块北侧，基地南临晏农新村，北侧为门前路，东侧为规划支路。总建筑面积约 38378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 27437 平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0941 平方米，地面上共布置 6 栋高层住宅：1#楼（11F）、2#楼（11F）、3#楼（11F）、4#楼（11F）、5#楼（11F）、6#楼（11F），建筑高度小于 60 米。其余配套用房均为 1、2 层，总高度小于 10 米。

本工程招标范围为：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所有工程。

计划工期：不超过 550 日历天（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合理明确工期天数）。

预算审核价约为人民币 154039486 元。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 投标人资质条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无在建工程。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www.zjpubservice.com 上发布。

5、公示意见的回复

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请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 17 时前（节假日除外）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或邮寄）至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65617693@qq.com。联系电话：0576-83325775 联系人：张星星。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意见、建议书恕不接受。

6、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

1、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

2、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

3、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并附相关依据，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台州市北部湾区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13968512891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倪海微

联系电话：0576-83325775

台州市北部湾区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三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6 月 14 日